

 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百色市老年大学物业管理服务（重）

项目编号： BSZC2026-C3-990031-BSSZ

采购单位： 中国共产党百色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采购代理机构： 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6 年 03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3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0
第五章	项目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百色市老年大学物业管理服务(重)潜在的供应商应通过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4 月 0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计划文号:BSZC[2026]108 号
- 2.项目编号:BSZC2026-C3-990031-BSSZ
- 3.项目名称:百色市老年大学物业管理服务(重)
-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5.预算金额:人民币陆拾万元整(¥600000.00 元);
- 6.采购需求:百色市老年大学教学楼与楼前广场日常安保、清洁维护、物业维修、清理化粪池、空调消杀清洗维修、维修更换损坏摄像头、维修破碎的高空玻璃、三楼大礼堂座椅维修、1-12 层卫生间防水补漏、500 元以下各类小维修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7.服务期限或服务时间:1 年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本项目采用实名获取方式自行下载采购文件,潜在的供应商均可于 2026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04 月 03 日前通过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线自行下载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完成注册后再进行文件下载,采购文件免费向竞标人提供。采购公告附件内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2.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4 月 09 日 09:00(北京时间)
-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和方式:
 - (1)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提交;
 - (2)方式:供应商通过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完成,实行在线竞标响应。

五、开标:

-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电子开标;
- (2)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竞标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

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如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回复询标函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开标地址：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具体详见大屏幕）

(4)开标时间：2026年04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项

1.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2.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均可以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5.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6.其他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3)供应商应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4)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客户端软件制作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响应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

(5)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共产党百色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中山二路20号百色市老年大学

联系人：梁叶

电话：18607761533

2.采购代理机构：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联系人：罗宇阳

电话：0776-2827133

地址：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

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6年03月27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如供应商竞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 物业管理

2026年百色市老年大学物业服务人员 配置及素质要求(共15人)

序号	服务区域	工作内容	备注
管理组 1人	中心 主管 (行政班) 上午:08:00-12:00 下午:15:00-18:00 (周六周日休息)	1、负责统筹安排物业服务中心各项管理事务。	1人
		2、负责与对接部门进行工作联系与沟通。	
		3、负责协助老干局各部门工作。	
		4、负责服务中心办公室日常事务接待及员工签到、考勤、管理工作。	
		5、负责服务中心的传真收发及各类文书的打印工作。	
		6、负责服务中心所有文件资料的定期收集、归档、保管、借阅管理工作。	
工程组 1人	工程师 (行政班) 上午:8:00-12:00 下午:15:00-18:00	1、负责对各种消防及安防设施设备进行观察,对监控部分出现的可疑现象进行查询,消除安全及消防隐患。	1人
		2、负责供配电、空调、水泵机房运行维护,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3、主要负责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护管理及技术指导。	
		4、负责所属老干局大楼水电的日常维护。	
保洁组 4人	室内保洁 (行政班) 07:30-11:30 14:30-17:30	2、负责1层、4层、8层、10层、12层走廊、过道、楼梯、电梯等楼层公共区域的环境卫生。对负责楼层的所有教室和卫生间进行清洁卫生打扫并保持。	1人
		2、负责2层、3层、9层走廊、过道、楼梯、电梯等楼层公共区域的环境卫生。对负责楼层的所有教室和卫生间进行清洁卫生打扫并保持。	1人
		2、负责5层到7层、楼顶机房走廊、过道、楼梯、电梯等楼层公共区域的环境卫生。对负责楼层的所有教室和卫生间进行清洁卫生打扫并保持。	1人
		2、负责11层13、14-16层走廊、过道、楼梯、电梯等楼层公共区域的环境卫生。对负责楼层的所有教室和卫生间进行清洁卫生打扫并保持。	1人

绿化组 1人	绿化员兼 保洁 07: 30-11:30 14:30-17: 30	1、负责外围大院内绿化带和路面清扫、绿地落叶清理及垃圾废弃物的捡拾、倾倒，并把垃圾分为可回收及不可回收进行妥当处置。	1人
		2、负责大院内外、馆内中庭花园绿化植物的修剪及养护。	
		3、负责停车场及其场地内附属设施的清洁工作。	
		4、负责负一楼所有区域的环境卫生。	
秩序维护组 8人	停车场大门岗 早班：07:00-15: 00 中班：15:00-23: 00 夜班：23:00-07: 00	1、对车辆、人员、物品的进出进行管控和管理服务	3人
		2、保持卫生责任区域清洁、无杂物	
		3、负责区域内车辆停放秩序管理及车辆防盗	
		4、维护区域内公共秩序，公共安全。	
		5、防盗、防火、防爆以及处理其它与安全稳定有关的事件	
	监控岗 早班：07:00-15: 00 中班：15:00-23: 00 夜班：23:00-07: 00	1、注意监控范围内的可疑人员和可疑事件。	3人
		2、熟练掌握各种情况的处理方案，遇到重大安全隐患或者可疑情况要做好记录或者上报。	
		3、爱护和维护监控室设备，保持监控室的卫生，无关人员未经允许不能进入监控室	
	办公楼大门岗 (行政班) 上午：8:00-12: 00 下午： 15:00-18:00	1、人员、物品进出管理服务。	1人
		2、防盗、防火、防爆以及处理其他与安全稳定有关的事件。	
3、夜班人员要对大楼进行巡查，发现问题立即上报。			
4、维护区域内公共秩序，公共安全。			
巡逻岗 早班：08:00-12: 00 中班：15:00-18: 00	1、负责对各区域内治安、消防的实时巡视检查，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与各岗位保持联系。	1人	
	2、维护办公楼区域内外公共秩序及公共安全。		
合计			共 15 人

商务条款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p> <p>二、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服务期限为 1 年。</p> <p>三、服务地点：百色市老年大学（百色市右江区中山二路 20 号）。</p> <p>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实行预付款制度，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30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经考评合格，双方认可后，中标方可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书面申请支付服务管理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及时付款。</p> <p>五、服务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六、售后服务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为用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保障安置点物业服务质量，服务期限内，若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问题，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须提供 7*24 小时的不间断的电话热线服务，在接到问题报告后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处理。</p> <p>七、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全年服务团队的日常办公经费、工资薪酬、劳保福利、服装费（含工作牌、手套、商务袖套、鞋帽、围裙等工作装备）、加班费、奖金、管理费、体检费、高温补贴、税金、国家规定购买的各项条款保险及岗位配套装备（含维修工具）、物业维修、保洁消耗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1、3 台电梯常规保养、电梯 2026 年检费用；2、清理化粪池；3、空调消杀清洗维修；4、维修更换损坏摄像头；5、维修破碎的高空玻璃；6、三楼大礼堂座椅维修；7、1-12 层卫生间防水补漏；8、500 元以下各类小维修；9、办公楼全年消耗品的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投标人如需勘察请自行到实地进行勘察，勘察费用自理。</p> <p>2、中标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百色市有关物业管理法律法规规定和物业管伴服务合同。对百色市老年大学实施专业化统一管理。</p> <p>3、中标单位必须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据国家、广西和百色有关 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要求以及缴纳各种社会保险的规定要求向员工支付工资和缴纳社保及其他 保险。投标人的报价中必须按该条款要求充分考虑“人员配置要求 ” 中各类人员的工资、福利、 加班费、社保及其他应缴保险。</p> <p>4、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好物业交接手续</p> <p>5、投标人若在投标书中提出增设规划设施设备以外其他设施设备的，视为投标单位自愿承担费用，中标后须在服务期内予以兑现，并投入使用。</p> <p>6、中标人不得转包给第三者，也不能给第三者挂靠。</p> <p>7、中标人每月向采购人汇报工作情况及人员使用情况，且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变更管理服务人员。</p>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百色市老年大学物业管理服务（重） 项目编号： BSZC2026-C3-990031-BSSZ
2	预算金额： 人民币陆拾万元整（¥600000.00元）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采购公告
5	预留采购份额： 无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7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8	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基本工资：成交供应商支付给劳务人员的工资； (4)社保费：成交供应商为劳务人员缴纳社保； (5)包括劳务人员节假日加班费。 3.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即是其成交价，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价不予调整，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4.不论投标结果如何，竞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9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1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1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个自然日。
12	本项目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13	<p>竞标前准备：</p> <p>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在参加项目竞标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信息注册及身份认证，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4	<p>响应文件形式：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
15	<p>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p> <p>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竞标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否则竞标无效。</p> <p>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提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p>
16	<p>备份响应文件：</p> <p>1.备份响应文件是指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提交成功后同时生成的备份响应文件，在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时，竞标供应商可以向本中心申请通过【异常处理】端口上传、解密其已递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同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失效。</p> <p>2.竞标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份响应文件。本项目只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以 U 盘或光盘等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p> <p>3.如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竞标供应商须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要求编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标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p> <p>4.如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竞标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开标厅（详见电子大屏幕），送达人同时递交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逾期或未按上述要求递交的竞标供应商视为放弃递交备份响应文件权利。</p> <p>5.竞标供应商未成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仅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按投标无效处理。</p>
17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p> <p>1.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包含电子签章)的管理规定，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用供应商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有效印章。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p>

	<p>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本采购文件描述的供应商“签名”是指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采购文件规定处签署个人名字的行为（含符合法律规定的有效电子签名），除此外，其他任何私章、签名章、印鉴、影印及扫描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名。</p> <p>3.本采购文件所述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内容，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的，如果竞标供应商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电子签名，可以线下签名或盖章后扫描上传。</p>
18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地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截标。</p>
19	<p>评审时间：2026年04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p> <p>开标现场：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具体详见大屏幕）</p>
20	<p>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各竞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竞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竞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竞标权利。</p>
21	<p>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小组人数为<u>3</u>人</p>
22	<p>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综合评分法</p>
23	<p>磋商顺序：随机排序</p>
24	<p>1.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采购结果公告。</p> <p>2.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即成交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推送之日起，视为成交供应商已收到，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p>
25	<p>1.答疑、澄清：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本中心作出书面答疑、澄清；</p> <p>2.询问、质疑：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供应商须知“一、总则（六）质疑和投诉”中的要求向采购人或者本中心提出书面询问、质疑。</p> <p>3.本中心作出的答疑、澄清会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答疑、澄清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p> <p>4.本中心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采购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公告。</p>
26	<p>质疑部门及联系方式：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受理及合同科（交易评审和监督科） 电话：0776-2855181</p>

27	投诉部门及联系方式 名称：百色市财政局 电话：0776-2849555
28	解释：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互为解释，互为说明，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项目合同主要条款的先后顺序解释，按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9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30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1.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2.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采购人”，是指组织本次竞标的采购单位，即中国共产党百色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以下简称“本中心”）。

3.“供应商”是指通过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提交响应文件进行竞标取得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投标人”或“竞标人”是指响应招标，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5.“投标”或“竞标”是指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6.“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7.“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8.“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9.“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媒体公告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0.“劳务合同”本采购文件所说劳务合同包含正式劳务合同和意向劳务合同。

11.“实质性要求”是指在采购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不能负偏离的条款、带“▲”的条款。

12.带“▲”的条款是指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的条款，竞标人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如实做出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做无效处理。

13.“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14.“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15.“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终轮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三）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供应商参与竞标时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自身所拥有。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材料，提供的所有响应文件材料真实有效，不虚假应标，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应标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货物采购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竞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竞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竞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竞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竞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四）回避与串通投标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

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竞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在本章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本中心答疑、澄清。

2.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按法定程序通过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中心网站发布。本中心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按照法定程序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请注意查看。

3.本中心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4.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5.本中心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采购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中心网站上发布公告。

(六)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竞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竞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具体情况依《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执行。

3.质疑和投诉的联系部门、联系方式、地址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采购文件

(一) 采购文件的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采购需求；
- 3.供应商须知；

- 4.评审办法及成交标准；
- 5.项目合同主要条款；
- 6.响应文件格式。

(二) 供应商的风险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竞标文件。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竞标被拒绝。

2.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文件中涉及的价格、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名，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采购文件中附有文件格式的必须按格式要求填写，否则将视为无效文件，有特殊说明的除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所涉及的承诺事项，供应商需提供独立的承诺函给予承诺响应，否则将视为无效文件。

4.供应商提供的各种复印件或者扫描件等非原件资料，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

5.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1)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供。如提供，则资格证明文件(2)至(6)项则无须再提供)**

(2)供应商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3)供应商经审计的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或其他电子文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其他电

子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凭据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凭据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后附)

(7)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9)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2.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

2.1 商务文件：

(1)竞标声明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业绩一览表；(如提供，格式自拟)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6)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2.2 技术文件：

(1)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3.报价文件：

(1)竞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主要标的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报价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竞标声明书、竞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竞标无效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关于本项目竞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竞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响应文件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报价

1.对于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竞标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2.报价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后附格式的按格式填写，否则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3.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4.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5.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除上述原因以外，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五）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竞标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竞标书的有效期。要求和答复文件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竞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竞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会以拒收。竞标截止时间后，竞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3.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采购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

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条款，但经评审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审结束之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上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评审过程中发出询标函规定的回复期限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供应商修改、补正响应文件后，不影响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2.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3)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何一项本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或者“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或响应文件提供的文件资料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本采购文件中要求“必须”或者“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文件资料无效的。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响应文件要求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并允许其在线更正的笔误除外）；

(7)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伪造资料虚假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服务要求等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者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采购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9)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所提供的服务技术标准或货物参数或服务要求未按照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的；

(10)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服务技术标准或货物参数与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出现明显不符合，或服务技术标准、货物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或与事实不符虚假响应的；

(11)响应文件中有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未详细应答询标函，经磋商后仍无法详细应答或应答不完整有缺失，致使竞争性磋商小组无法评审的；

(12)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未提供或提供的响应方案内容与项目无关或不明确的，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方案的；

(13)与其他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14)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终轮报价、修正后的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供应商上传的报价文件（含附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或者报价与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采购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未做变动，供应商最后报价高于第一次报价的；

(5)响应文件中未按要求完整提供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开标一览表”的；

- (6)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小组或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最终轮报价的；
- (7) 供应商提交最终轮报价附件时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报价明细表》格式填写的；
- (8)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的；
- (9)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的；
- (10) 供应商上传的报价文件（含附件）中存在有未按照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的；

(1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服务或不能诚信履约，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不能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的；

- (12)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不一致的。

4. 其他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的情形：

- (1)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 (2)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采购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4)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的。

5.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八） 错误修正

1. 响应文件中出现计算、表达上的错误或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终轮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按以下方式修正：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 按前款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须在线同意并签名确认，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或不确定修正后的报价，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终轮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 评审

（一） 组建磋商小组

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二) 截标和解密

1.本中心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截标、开启响应文件，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截标环节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截标后，本中心工作人员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有分标时，分标独立计算），不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本中心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3.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评审的，视同认可评审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截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三) 评审原则

1.本项目评审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过程不公开，任何人未取得授权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2.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方式，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

(四) 评审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五)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1.磋商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能合理解释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六) 成交及合同

1.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1)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应当将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为最终轮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终轮报价为准）。

(3)成交结果公告和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25日；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采购人不得无故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或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3.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发布在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五、其他事项

1.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

(一) 确认采购文件

由磋商小组确认采购文件。

(二) 资格审查

1.响应文件解密结束，采购人代表或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

3.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 符合性审查

1.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供应商参加磋商。

5.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四) 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以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6.磋商中，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7.对评审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 最终轮报价

1.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按规定时间提交最终轮报价，提交最终轮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终轮报价。

3.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终轮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磋商小组发起提交最终轮报价时若要求供应商提交《报价明细表》作为附件，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上传与最终轮报价契合的《报价明细表》。

5.最终轮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整提交最终轮报价的，视为主动退出磋商。

6.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轮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终轮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终轮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8.供应商出现最终轮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9.最终轮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六) 评审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轮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轮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轮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终轮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4.各供应商的得分为采购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终轮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

6.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轮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轮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

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一) 评审依据：

1.磋商小组以采购文件为依据，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轮报价两部分内容按百分制进行综合分，评分时，评委独立打分。

2.评审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二) 评分细则（各标段单独评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四位）：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总分 20 分）		
1.1	价格分	1.竞标人评审价为《开标一览表》所填的有效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2.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最低的有效竞标人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竞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某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某有效供应商评审价）×20 分	20分
2	商务分（总分 14 分）		
2.1	信誉分	磋商供应商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机构认证的 IS 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 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有效的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3 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并提供 https://www.cnca.gov.cn/ 该网查询截图，显示证书已失效或已撤销的不得分）。 说明： 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不在有效期内、撤销的不得分。	3分
2.2	业绩分	磋商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承接有类似物业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至少包含公共秩序维护、保洁、绿化、水电维护），每个得 2 分（满分 8 分）；（响应文件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或项目业主单位出具的证明等证明文件，原件备查；同一个业主相同项目编号续签多份合同的只能计算一次，不重复计分；同一个业主不同项目编号，属于多次连续中标的，最多只算 2 次计分）。 说明： 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证明材料必须能体现关键信息。同一项目续约或多次中标不重复计分。	8分
2.3	人员素质分	拟投入的中心主管具有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的得 1 分；具有保安证的得 1 分；具有退伍军人证的得 1 分，本项满分 3 分。 说明： 提供身份证、有效期内证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分
3	技术分（总分 66 分）		

3.1	总体服务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服务设想与策划；②拟采取的管理方式和管理运作机制；③管理规章制度和档案建立与管理；④针对本项目重点关键问题分析及设想、进退场交接措施等方案】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 0 分。</p> <p>一档（2 分）：方案满足采购需求，有科学合理性，内容粗略、无亮点，没有针对性；</p> <p>二档（4 分）：方案内容详细，符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p> <p>三档（6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符合行业规范，服务保障详细具体，有明确措施切实提高本项目整体服务质量和水平。</p>	6 分
3.2	物资装备配置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物资配置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办公物资用品；②劳保工具设备等）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 0 分。</p> <p>一档（2 分）：方案满足采购需求，配置情况合理，内容简单通用；</p> <p>二档（4 分）：方案内容详细，有针对性；</p> <p>三档（6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储备情况科学合理，办公物资用品、安全防范装备、保洁设备工具耗材、绿化机械工具耗材等清晰列明，方案有可靠保障或证明。</p>	6 分
3.3	项目实施人员配备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置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人员配置表；②人员文化及专业素质；③作息时间安排；④主要管理人员简历及执业资格证书、服务人员资格证书）；不满足最低进档要求得 0 分（满分 8 分）。</p> <p>一档（4 分）：方案满足采购需求，配置合理，内容简单通用；</p> <p>二档（6 分）：在满足一档的基础上，人员配置方案详细、合理，有针对性；</p> <p>三档（8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人员配置存在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内容，团队人员整体素质与采购需求契合度高，各个岗位人员的年龄、执业资格要求、资历经验等配置有多项优于采购文件要求（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人员岗位证书复印件为准）。</p>	8 分
3.4	人员管理与培训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人员管理培训方案【含但不限于①人员管理（包括：招聘与选拔、专业技能提升、激励奖励机制、沟通与团队协作等）；②人员培训（包括：对各类人员的岗位培训、治安消防专业技能和演练、保洁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绿化养护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各类人员的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众形象、服务意识等）】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 0 分。</p> <p>一档（2 分）：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有科学合理性，内容粗略、</p>	6 分

		<p>无亮点，没有针对性；</p> <p>二档（4分）：方案内容详细，符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p> <p>三档（6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符合培训标准规范，培训安排及计划详细具体，有措施切实提高服务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和服务效率。</p>	
3.5	公共秩序安全防范服务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公共秩序安全防范服务方案【含但不限于①公共秩序维护服务；②门岗安保服务；③巡逻岗安保服务；④监控岗安保服务；⑤针对防火、防爆、防汛、防毒、防窃等服务措施】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0分。</p> <p>一档（4分）：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有科学合理性，内容粗略、无亮点，没有针对性；</p> <p>二档（6分）：方案内容详细，符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p> <p>三档（8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有措施切实提高项目服务质量和效果。</p>	8分
3.6	保洁服务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保洁服务实施方案【含但不限于①日常保洁工作内容；②公共区域环境清洁保洁服务标准；③保洁作业操作规程；④垃圾日产日清服务工作方案；⑤除四害消杀工作方案】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0分。</p> <p>一档（2分）：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有科学合理性，内容粗略、无亮点，没有针对性；</p> <p>二档（4分）：方案内容详细，符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p> <p>三档（6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有措施切实提高项目服务质量和效果。</p>	6分
3.7	绿化养护服务方案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绿化养护服务方案【含但不限于①服务区域公用绿地、花草树木养护服务内容；②绿化养护质量标准；③绿化日常养护操作规程】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0分。</p> <p>一档（2分）：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有科学合理性，内容粗略、无亮点，没有针对性；</p> <p>二档（4分）：方案内容详细，符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p> <p>三档（6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根据常见的绿化植物生长习性制定相应的养护方法，有措施切实提高项目服务质量和效果。</p>	6分
3.8	水电维修服务方案	<p>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水电服务实施方案【含但不限于①设备及设施维护管理工作计划；②水电等设施设备维护服务标准；③</p>	6分

	分	水电等设施设备维修维护措施；④节能减排措施】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 0 分。 一档（2 分）：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有科学合理性，内容粗略、无亮点，没有针对性； 二档（4 分）：方案内容详细，符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档（6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有措施切实提高项目服务质量和效果。	
3.9	重大活动、节假日及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分	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重大活动、节假日及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含但不限于①从拟举办的重大活动、节假日（如迎检、群体上访参观、大型会议）的应急服务方案；②各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如火灾、治安案件、防汛暴雨台风的应急处理预案）】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不提供相关内容或方案得 0 分。 一档（2分）：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重大活动、节假日应急服务方案、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涵盖内容不齐全，没有针对性； 二档（4 分）：方案内容详细，重大活动、节假日应急服务方案、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有可操作性； 三档（6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有详细的人员及设备调配能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涵盖齐全。	6分
3.10	服务承诺方案	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承诺；②人员到位的承诺；③按时足额发放工资的承诺；④处理问题响应时间的承诺；⑤有关于针对责任事故及损失赔偿的承诺】各方面进行比较，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4 分）：提供服务承诺书，承诺内容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陈述内容简单； 二档（6 分）：在满足一档的基础上，服务承诺书方案内容详细，具有可操作性； 三档（8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服务承诺书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全面明确，具有针对性。	8分
总得分		总得分=1+2+3	

（三）评审报告

1.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2)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价格分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价格分相同的，按照人员素质分总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价格分得分、人员素质分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推

荐一名代表随机抽取推荐。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五章 项目合同主要条款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说明：

- 1.本合同书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 2.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或签订专业的服务合同作为本合同补充，但合同条款不得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竞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百色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 同 名 称：_____

合 同 编 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合同协议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物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原则，就_____服务事宜充分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履行。

第一条 甲方聘请乙方为_____使用人提供服务。

第二条 服务区域基本情况如下：

建筑面积_____m²，占地面积_____；具体物业范围及构成细目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第三条 乙方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一) _____；

(二) _____；

(三) 具体服务内容包含采购文件的《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文件的《服务方案》和乙方的所有承诺服务内容（签订合同时将列为合同附件）；

第四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物业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见采购文件中《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签订合同时将列为合同附件）。

第五条 合同金额：_____（¥_____），服务期：_____。

付款方式为：_____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 审定乙方管理服务方案和工作计划，听取乙方管理情况报告，监督检查乙方各项方案和计划的实施；

(二) 协调、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遗留问题；

(三)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 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制订物业管理服务方案和工作计划，全面履行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中标人应履行的义务和乙方在响应文件承诺的所有内容，每月向甲方通报一次物业管理服务实施情况；

(二)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乙方未尽管理责任导致损坏、损失的，应按责任比例相应承担费用；

(二) 甲方违法、违约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约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个月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违法、违约，不履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投标承诺和约定服务的，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和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规定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三) 任何一方违约解除合同或因违约被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共为三个月的物业管理费总和的违约金。

第九条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的根本目的不能实现时，一方可解除合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凡本合同及附件未规定的事宜以及合同词语，均以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合 同 附 件

1、竞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服务期责任：	
3、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乙方（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注：附件格式可另自拟，无附件时不填。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 (如有则填写, 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 (如有则填写, 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三、以上事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单位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方法：在本项目截标时间前 10 日内，进入供应商基本信息页面，点击“下载信用报告”后点击“下载”；

2.“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方法：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设置起始时间，只能设置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 10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

3.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其中信用中国网站须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截图，在评审过程中将两部分内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

2.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确定。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五）竞标声明书

竞标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竞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编号：_____）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或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_____。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服务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六)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七)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 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所在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中标通知 书	合同复印 件	其它佐证 材料 (自拟)	

- 说明：1.竞标供应商承担过的同类项目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作为佐证材料；
2.竞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佐证材料自拟。
3.附件编制时排列顺序必须与本表排列顺序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附：业绩佐证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九) 需求偏离表

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具体响应	偏离说明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竞标人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的采购需求和商务需求，提供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具体事项，按顺序逐条填写并明确所提供的服务技术标准或货物参数的响应情况，竞标人仅注明“符合”、“满足”、“响应”或简单复制采购文件需求或实际的响应情况与需求不符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所提供的服务技术标准或货物参数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十)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序号	姓名	拟任职务	持有证书	证书编号	劳务合同编号	备注

附件：身份证、劳务合同、证书、其他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提供有效期内的身份证、证书扫描件和劳务合同或其他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2.无证人员在证书、证书编号栏填“无”或“/”；

3.本表可以纵向扩展；

4.附件编制时排列顺序必须与本表排列顺序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十二)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单位）	竞标总报价（元）	备注
1				
竞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服务期限或服务时间：				

说明：

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必须在供应商名称处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开标一览表》应尽量避免涂改，如有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 主要标的信息表

主要标的信息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无分标时删除）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
1						
2						
3						
4						
总报价：人民币 _____（¥ _____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的“总报价”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的金额必须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供应商应认真填写，避免造成损失。此表应逐页盖章，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